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張茱涵
電話：(02)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ruby202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300287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相關資料
(A09000000E_113002870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「112學年第2學期大專
院校優秀資(通)訊人才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(如附
件)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113年3月8日炳基字第
20240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
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)，如學生
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李小姐詢
問(電話：(03)363-1909分機221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

